

「林志玲」大展

— 除了志玲，別無一物

策展單位：众議院

策展人：蘇匯宇

參展藝術家：

姚瑞中、吳達坤、林志玲臨時組織（蘇匯宇、鄭詩雋）、侯怡亭、葉怡莉、何孟娟、DBGM（曾御欽、李思佳、王紀堯）、游家豪、李佳芸、林昆穎。

展覽概述：

本展企圖以當代藝術的多元性格與深度批判的創作特質，接觸當代藝術最常忽略的流行文化與世俗議題。並且因為「林志玲」為一個獨特且具有時效性的文化現象，本展改採創作主題先於創作的方式，集結各路藝術家在短時間內迅速生產相關創作，以利對該現象的快速回應效果。以當代藝術的深度內涵結合時尚話題的娛樂性，本展企圖開創一種新的策展案例，以單一現象主導各種型態風格的創作，以當代藝術肉搏大眾文化，「林志玲大展」對藝術家或者觀眾而言都將是一個富挑戰性的有趣經驗。

展出內容：

本展由跨領域藝術團體众議院主辦，為該團繼《麥可傑克森》演出之後最新力作，一樣本著對流行文化的高度關注，众議院改採展覽模式，邀請了多位活躍的當代藝術青年藝術家，以行為藝術、觀念攝影、多媒體與裝置藝術等手法針對「林志玲」做出最新創作。展出者包括近期剛出版《台灣行為藝術》一書的知名藝術家兼策展人姚瑞中、甫自紐約駐村歸國的多媒體藝術家吳達坤、視覺藝術協會理事長同時也是創作者的何夢娟以及許多新生代的創作者如鄭詩雋、葉怡莉、曾御欽（2005 日本福岡三年展受邀）、林昆穎（2005 台北獎獲獎）等人。

策展論述：

「林志玲大展」，展題開宗明義，針對此一當紅名人而來。這個展覽的最大特色，在於它不以抽象化的課題做策展主題，而是以特殊個別的事物，一個(已被符號化的)公眾人物，或者可以稱為一個現象，作為思考的主題。策展過程尤其特殊之處，乃在於幾乎所有參與的藝術家在此之前都尚未針對此一特定人物——台灣名模林志玲，提出針對性的作品。「林志玲大展」的動機與目標，不在於已有著久遠傳統的符號消費社會等相關課題爾爾，而是根據由名模林志玲媒體爆紅現象所給予吾人之諸多啟發與聯想，進行各類課題探討與藝術回應。

世俗中的對策

首先我們將遇上第一道問題。這是不是一個過分世俗性的粗鄙舉措？這是不是一個過度膚淺的藝術回應？由歷史的角度來看，在前衛藝術過渡到當代藝術的這段時期，資訊傳播的網絡與消費社會同時也正在快速發展成新的型態。此時我們觀察到，多數藝術家對社會變化的反應速度似乎不是自然而然地變得遲緩，而是刻意地將自己從快速多變的訊息世界中抽離，保持安全距離，借以保護自己免於掉入一般人面對訊息的邏輯模式之中，說的白一點，以此避免當代藝術「社論化」或者「壹週刊化」。然而當代藝術的世俗化畢竟已是一個局部的事實，即便是反對這個趨勢的當代藝術家或相關角色，在多數場域中也只是將此現象懸而不論。因為資源分配模式的重組與佈局，使得處在世俗中的多數藝術家在面對議題時，自主性已經大大降低，尤其在關乎到整個社會脈動與主流價值的變化時，當代藝術的反應能力顯然大打折扣。我們當然不乏驚世駭俗的當代藝術作品，也不乏對主流價值冷嘲熱諷的基進創作。但是從資源供應的角度而言，多數這些作品都已被收編在公共機制與資本主義贊助的領域之中了。如何在這類機制中持續提出與其價值與利益取向相反的創作，早已是這一代藝術家禁聲不語的默契。

時效性的可能

藝術需不需要時效性？藝術需不需要快人快語？這是藝術家必須面對的態度選擇。對流行事物與現象提出立即的反應，從某種標準來看並不是新鮮作為。然而這類行為通常容易被泡沫化，被視為過度草率並且過度濫用藝術的功能。儘管事實上多數作品已經算是反應太慢了，他們仍然常常會被視為是過度急躁的一種創作行為。我們已經有了很多針對常民文化與青少年文化做出回應的作品，我們也出現過批判世俗價值與消費社會荒謬心理的作品，我們當然也有關於政治課題的藝術。今天這個展覽中的作品在範疇上大多不脫這類體系，然而它們有一個大大的不同，那就是企圖對這類現象做出更快而具有時效性的回應，而且這些創作的取樣對象是有針對性的一——針對名模林志玲。

巨大符號的崛起

約莫從 2004 年開始，模特兒林志玲突然竄紅成為台灣家喻戶曉的媒體明星。與一般媒體明星的竄紅模式特別不同的是，林志玲並非以特殊專長或行為模式得到大眾關注，而是以其「完美形象」獲得極高讚譽。在此之前，比較類似的範例就是蕭薔。時至 2005 年，在台灣幾乎每天都會看到林志玲的新聞，我們的日常用品從醬油到雞精到化妝品都可能出現由她代言的品牌。林志玲所到之處

媒體必然出現，最重要的是，凡是她出現的場域，透過媒體的呈現，她週遭的人事物似乎都會自動消失，所有的事件本身都被隱形，因而所有跟她有關的報導，內容除了林志玲之外別無一物，她成了一個巨大符號，擠壓著週邊的事物/訊息。面對這一個已經成為巨大符號的林志玲，我們認為有必要立刻展開對此符號及其相關現象進行藝術回應的行動。

別無一物

除了林志玲之外，別無一物。這點正是林志玲效應的有趣之處，在媒體的密集運作之下，似乎所有女人都想成為她，似乎所有男人都想接近她(當然，這又是一個媒體世界中的粗率印象)。於是林志玲在台灣成為一種理想的象徵，一個巨大的事物消融機器。做為一個漂亮名模的林志玲，當然不是這個展覽的旨趣所在，一個巨大符號的林志玲才是我們所關注的現象。我們的創作提示與論述本身並不預設任何假定的道德標準或立場，亦不限制參展者對於林志玲現象的思考可能。在邀請藝術家參與的同時，我們考慮的乃是藝術家創作路線上的世俗關懷面向。唯一的提示是，「別無一物」，我們用這一概念對林志玲現象做出一個基本的形容，這個形容基本上是一種中性的描述，但也隨時能夠被扭轉為攻擊性或者嘲諷性的想像。藝術家如何透過新聞的片段化訊息與後於現象的理論式分析，進而做出藝術上的回應，基本上是這個展覽最為刺激有趣的過程。

小結—快速反應

作為持續隱約保有前衛傳統的當代藝術，其形象與創作態度總是艱澀而嚴肅的(儘管其面貌五花八門)，它自許要以一個較為深刻的批判姿態去面對著世界。因而一個過度膚淺乃至短暫的時尚新聞在當代藝術的視野裡，經常是被整體觀察的，而非被個別地加以回應。我們可以看到對電玩文化做出回應的作品，我們可以看到對卡漫文化做出回應的作品，我們可以看到對明星偶像文化做出回應的作品，但其取樣方法比較是有意無意地帶有普遍性法則而非以特定個案作為其創作槓桿。相較於當代藝術的這種習性，林志玲展的某一層意義乃是一個創作方法與策展方法的新嘗試，我們自許能成為藝術上的「快速反應部隊」，對一個即時的文化現象提出立即觀察與回應性生產。當發生令我們感到有趣並值得回應的事件時，我們應當迅速集結散落各處的創作者，針對同一現象做出各式各樣的對應動作，「林志玲大展」便是一次這樣的操作。當然，我們仍避免將這一次的展覽過度概念化與主義化，因為這樣便冒著將殊象普遍化的危險了。「林志玲大展」的意義乃在於林志玲現象在我們眼中是獨一無二的經驗，針對它所產生的作品，亦只能被放置在像「林志玲大展」這樣激動的過程中，方能被完整地加以體驗與閱讀。

而最後，我們仍然必須回答：「為什麼要是林志玲？」，答案無它，因為藝術家們注意到了這是一個奇異的現象，必須立即加以回應。有沒有意義？藝術家已經沒有時間先去責問自己了，因為「快速反應」終將成為新一代創作者的必要能力之一。

展出作品目錄

- 1.姚瑞中，《如有雷同，純屬巧合》
- 2.黃亞紀，「The Model House」系列
- 3.葉怡利，《迷魂記》
- 4.游 金，《歧路森林，公主落荒而逃》
- 5.林志玲臨時組織，《我愛林志玲愛我》
- 6.侯怡婷，《Usurper》
- 7 李家芸，《但求女士們宿醉》
- 8.何孟娟，《才不會忘記你呢！》
- 9.吳達坤，《我不愛林志玲》
- 10.DBPM，《Winter Color., New Collection, New Clean》
- 11.王嘉明，《我與志玲的未來》
- 12.林昆穎，《林志玲的重量》